

天津市2025年专项债券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编码	发行人	发行品种	发行期限	发行规模（亿元）	评级结果	发行面值（元）	发行时间	缴款起息日	上市流通安排	利息兑付日	付息流程	本金兑付方式	本金兑付日	计息天数	发行方式	利率确定方式	发行对象	登记托管安排	招标系统
2025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二十四期）	234970	天津市人民政府	新增债券	30年	103.43	AAA	100.00	2025-08-05	2025-08-06	按要求上市流通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存续期内每年8月6日（节假日顺延，下同）、2月6日支付利息	10年期以下每年付息一次，10年期及以上每半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性还本	2055-08-06	10,957	公开发行	全场最高中标利率为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	2025-2027年天津市政府债券承销团	按要求完成登记托管	财政部上海证券交易所政府债券发行系统
2025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一期）	234967	天津市人民政府	新增债券	30年	71.40	AAA	100.00	2025-08-05	2025-08-06	按要求上市流通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存续期内每年8月6日（节假日顺延，下同）、2月6日支付利息	10年期以下每年付息一次，10年期及以上每半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性还本	2055-08-06	10,957	公开发行	全场最高中标利率为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	2025-2027年天津市政府债券承销团	按要求完成登记托管	财政部上海证券交易所政府债券发行系统
2025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二期）	234968	天津市人民政府	新增债券	30年	7.81	AAA	100.00	2025-08-05	2025-08-06	按要求上市流通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存续期内每年8月6日（节假日顺延，下同）、2月6日支付利息	10年期以下每年付息一次，10年期及以上每半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性还本	2055-08-06	10,957	公开发行	全场最高中标利率为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	2025-2027年天津市政府债券承销团	按要求完成登记托管	财政部上海证券交易所政府债券发行系统
2025年天津市政府专项债券（二十三期）	234969	天津市人民政府	新增债券	30年	38.70	AAA	100.00	2025-08-05	2025-08-06	按要求上市流通	每半年支付一次利息，存续期内每年8月6日（节假日顺延，下同）、2月6日支付利息	10年期以下每年付息一次，10年期及以上每半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性还本	2055-08-06	10,957	公开发行	全场最高中标利率为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	2025-2027年天津市政府债券承销团	按要求完成登记托管	财政部上海证券交易所政府债券发行系统

天津市2024年经济基本情况表	
项 目	2024年
本地区国内生产总值（亿元）	18,024.32
第一产业（亿元）	284.28
第二产业（亿元）	6,214.27
第三产业（亿元）	11,525.77
产业结构	
第一产业（%）	1.58%
第二产业（%）	34.48%
第三产业（%）	63.94%
固定资产投资（亿元）	
进出口总额（亿元）	8,115.60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57,705.00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纯收入（元）	32,715.00
备注：本表由省级财政部门在一般债券和专项债券发行前5个及以上工作日公开。	

天津市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年	
		全省	省本级
收入	政府性基金收入	3,237.49	1,192.00
	其中：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592.71	300.41
	车辆通行费收入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收入	1,749.34	459.76
支出	政府性基金支出	2,756.88	1,123.15
	其中：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车辆通行费支出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支出		
	城市公用事业附加相关支出		
	补助下级支出		
	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130.52	311.68

备注：本表由省级财政部门在专项债券发行前5个及以上工作日公开。

天津市2024年专项债务情况表

单位：亿元		
项目		2024年
专项债务限额		9,922.30
专项债务余额		9,889.17
地区分布	省本级	2,947.01
	市本级	5,944.38
	县(区)级(含乡镇)	997.78
期限结构	1-3(含)年	1,318.07
	3-5(含)年	2,627.01
	5-10(含)年	2,931.06
	10年以后	3,013.03

备注：本表由省级财政部门在专项债券发行前5个及以上工作日公开。